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0-024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1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0年3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光珠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二、会议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高新投提供反担保抵押及保证金质押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终止向高新投提供反担保抵押及保证金质押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会议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四、会议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与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20年4月7日（星期二）14:30在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十道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27楼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0-025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0年3月19日下午通过现场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自良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二）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高新投提供反担保抵押及保证金质押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终止向高新投提供反担保抵押及保证金质押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与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0-026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进展及概述

（一）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9年6月11日，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面向合格投资者）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长办理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已对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9年6月12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面向合格投资者）的公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2019年6月28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二）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2019年12月，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9）719号），公司申请确认发行面值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深交所无异议。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2日披露的《关于收到深交所（关于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的公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二、终止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原因及影响

自公司启动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工作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与中介机构等一直积极推进相关事项的进展。但在此期间，市场及融资环境发生了变化。公司在综合评估宏观政策、市场环境、融资成本和融资期限等因素后，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工作，选择其他融资方式。

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持续稳定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终止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审议程序

2020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慎核查，独立董事认为：本事项已履行的表决、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在综合评估宏观政策、市场环境、融资成本和融资期限等因素后，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工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0-027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向高新投提供反担保抵押及保证金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终止担保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向高新投提供反担保抵押事项概述

2019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高新投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的议案》。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公司结合自身具体情况以及外部市场环境等因素，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公司债券”），公司债券的票面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3亿元）。为增强公司债券的偿债保障，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将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为保证担保顺利完成，公司向高新投提供了反担保，并与高新投签署了《反担保抵押合同》及相关合同，公司用于抵押的财产具体如下：

所有权/使用权人	抵押物名称	所有权/使用权归属(权利凭证号码)	类别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十二区47号楼1-7层全部	X京房权证市字第023480号	固定资产
	高新工业村T2栋厂房T2B3	深房地字第4000551158号	固定资产
	高新工业村W2厂房第四层生产A	深房地字第4000180510号	固定资产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披露的《关于与高新投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的公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2019年9月11日，公司召开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高新投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的议案》。

（二）公司向高新投提供保证金质押事项概述

2019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高新投签订〈保证金质押协议〉的议案》。为增强公司债券的偿债保障，高新投将为公司债券的发行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为保证担保顺利完成，公司向高新投提供了保证金质押担保，并与高新投签署了《担保协议书》及相关合同。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披露的《关于与高新投签订〈保证金质押协议〉的公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2019年9月11日，公司召开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高新投签订〈保证金质押协议〉的议案》。

（三）公司终止向高新投提供反担保抵押及保证金质押的原因

公司向高新投提供反担保抵押及保证金质押，是基于顺利推进公司非公开发行债券事项，但公司在综合评估宏观政策、市场环境、融资成本和融资期限等因素后，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工作。鉴于此，公司将终止向高新投提供反担保抵押及保证金质押。

二、终止担保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在本次终止上述担保前，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21.36%；本次终止上述担保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0-028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主营业务发展、市场开拓和日常运营流动资金的需要，充分提高公司财务杠杆使用效率，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公司发展提供充分的资金支持，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或其下属分支机构（以下简称“建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或其下属分支机构（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长陈光珠女士代表公司与建行、光大银行签署授信融资事项相关的法律文件。

建行、光大银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资产抵押、质押申请授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银行名称	品种	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期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综合融资额度	11,300	一年
	流动资金贷款	7,000	二年
	流动资金贷款	15,000	三年
	低信用风险额度	5,700	一年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综合授信额度	10,000	一年
合计	–	49,000	–

1、同意向建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壹仟叁佰万元整，期限一年。同意将公司合法拥有的房产远望谷射频识别产业园（房产证编号:深房地字第8000106162号）抵押给建行，为上述业务提供抵押。

2、同意向建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人民币柒仟万元整，期限二年。同意公司将合法拥有的房产远望谷射频识别产业园（房产证编号:深房地字第8000106162号）抵押给建行，为上述业务提供抵押。

3、同意向建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期限三年。同意将公司合法拥有的房产远望谷射频识别产业园（房产证编号:深房地字第8000106162号）抵押给建行，为上述业务提供抵押。

4、同意向建行申请低信用风险额度不超过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整，期限一年，提供全额保证金（或存单）质押。

5、同意向光大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整，期限一年。同意将公司持有的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3508，　证券简称“思维列控”）部分股份质押给光大银行，作为该笔融资事宜的增信措施。公司签署《最高额质押合同》事项属于董事会授权的权限范围内，无需另行审议。相关情况具体如下：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3,100,000	以办理质押登记日为准	至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9.39%	公司日常经营需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思维列控股份总数为15,987,978股，占思维列控总股本的8.21%。上述股票质押完成后，公司所持思维列控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总数为3,100,000股，占公司所持思维列控股份总数的19.39%，占思维列控总股本的1.59%。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以固定资产抵押、股权资产质押，作为融资事宜的增信措施，是为了满足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市场开拓和公司日常运营流动资金的需要，充分提高公司财务杠杆使用效率，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公司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公司资信及经营状况良好，在贷款还清后，相应的固定资产抵押、股权资产质押将自行解除，因此对公司不构成风险，亦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0-029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拓宽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公司结合自身具体情况以及外部市场环境等因素，拟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或其下属分支机构（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9亿元。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融资”）将为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银行授信额度下签署的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向建设银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为保证上述担保顺利完成，公司拟向高新投融资提供反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与上述担保及反担保相关的所有法律文件。

2020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与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反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苏华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04月01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3510-23单元

注册资金:人民币50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为企业及个人提供贷款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开展再担保业务；办理债券发行担保业务；兼营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自有物业租赁。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列	认缴出资额(万元)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63.12%	315,619.7404
深圳市罗湖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36.88%	184,380.2596

关联关系:高新投融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也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

高新投融资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794,669,026.86	5,646,089,411.01
负债总额	426,957,850.81	450,766,510.65
净资产	1,367,711,176.05	5,195,322,900.36
项目	2018年年度	2019年1-9月
营业收入	160,091,663.62	124,476,234.31
利润总额	60,999,866.98	36,815,632.41
净利润	37,842,217.55	27,611,724.31

三、反担保抵押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抵押人）: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抵押权人）: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鉴于:

甲方和建设银行签署借款合同（包括后续补充协议，以下统称“借款合同”），借款本金合计数为人民币2.2亿。

乙方与甲方签订《担保协议书》（包括后续补充，以下统称“担保协议书”），约定由乙方为甲方在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向银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为保障担保协议书项下债权，甲方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财产向乙方设定抵押担保。

1、甲方用作抵押的财产为:

所有权/使用权人	抵押物名称	所有权/使用权归属 (权利凭证号码)	类别	双方认定价值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十二区47号楼1-7层全部	X京房权证市字第023480号	固定资产	人民币:22,000万元

2、抵押物担保的范围为:担保协议书项下债务本金人民币2.2亿元，及相应利息、罚息、实现债权的费用等由债务人承担的其他债务及本合同项下应由甲方承担但实质上由乙方垫付的其他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抵押物处置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3、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担保协议书约定甲方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或对甲方的不同债务约定有不同的履行期限的，均自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4、甲方未依约向银行、乙方履行还款义务或发生借款合同/担保协议书项下的违约事件的，乙方有权处分本合同项下抵押物。乙方可以采取与甲方协议将抵押物折价抵债，向公证部门申请制作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文书再由法院强制执行，请求法院拍卖、变卖抵押物等方式行使抵押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向建设银行申请银行授信贷款，是为了满足流动资金需求，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公司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本次申请银行授信贷款由高新投融资为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以房产抵押方式向高新投提供反担保，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慎核查，独立董事认为:本事项已履行的表决、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向高新投融资提供反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拓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与高新投融资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抵押担保生效后，公司已审批的担保总额为2.2亿元(含本次2.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15.67%，公司有效担保金额以实际借款金额为准。

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0-030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于2020年4月7日（星期二）14:30在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十道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27楼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3月19日（星期四）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4月7日（星期二）14:30

网络投票日期、时间:2020年4月7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7日9:30—11:30,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1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十道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27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与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查阅与本通知同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与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股票账户卡、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股票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股东本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登记时间

2020年4月2日-3日（8:30-11:45,13:00-17: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十道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27楼，投资证券部。

5、注意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十道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27楼

联系人:方晓涛

电　话:0755-26711735

Email:stock@invengo.cn

七、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61”，投票简称为“远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4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4月7日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4月7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证券账号:　　持股数量: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受托人为法人，请提供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与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的议案	√			

如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出明确指示，受托人 是□　否□ 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0-031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高级管理人员武岳山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武岳山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提出辞去公司高级副总裁职务。辞去高管职务后，武岳山先生将继续在公司任职。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武岳山先生的辞职申请自其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

武岳山先生在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勤勉尽责、兢兢业业，忠实履行各项职责与义务，为公司的发展作出了重要的贡献。公司对武岳山先生为公司的付出与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雪莱特　公告编号:2020-027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被列入工信部第二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及佛山市第一批疫情防控物资重点生产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通知，获悉公司被列入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第二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名单，同时，公司被佛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列入佛山市第一批疫情防控物资重点生产企业名单（佛工信函[2020]240号）。

在此次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过程中，公司迅速反应，组织员工于2020年2月1日提前复工投入到疫情防控重点物资的生产，尽最大努力向社会提供消毒台灯、消毒车、支架消毒灯、壁挂式消毒灯等紫外线杀菌灯相关产品。

紫外线杀菌灯系公司主营业务之一，公司已研发生产紫外线杀菌灯近20年，参与起草了GB19258《紫外线杀菌灯》国家标准，相关产品专用于杀菌消毒。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19年度业绩快报》及相关数据，经财务部门统计核实，公司2019年紫外线杀菌灯（环境净化系列）相关产品的销售收入约为5,621万元，占公司2019年整体营业收入的16%。2020年1月1日至今，公司紫外线杀菌灯形成销售发货约2,400万元，占公司2019年紫外线杀菌灯销售收入的43%。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目前公司紫外线杀菌灯订单充足，公司将继续全力做好防控重点物资的生产供应工作，切实履行公司的社会责任。截至目前，上述事项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了一定的积极影响，但尚未对公司业绩构成重大影响，未来可实现的业务规模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3117　证券简称:万林物流　公告编号:2020-006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沪瑞”）持有公司股份137,045,0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31%。上海沪瑞本次解除质押股份30,8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22.47%，占公司总股本的4.79%。本次解除质押后，上海沪瑞累计质押股份为42,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30.65%，占公司总股本的6.53%。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19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沪瑞通知，获悉其将质押给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的公司股份30,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9%）提前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30,8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2.4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79%
解质时间	2020年3月16日
持股数量	137,045,057股
持股比例	21.3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42,00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0.6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53%

上海沪瑞目前没有将本次解除质押股份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沪瑞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质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质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上海沪瑞	137,045,057	21.31%	72,800,000	42,000,000	30.65%	6.53%	0	0	0	0
黄保忠	74,280,427	11.55%	29,007,380	29,007,380	39.05%	4.51%	0	0	0	0
合计	211,325,484	32.86%	101,807,380	71,007,380	33.60%	11.04%	0	0	0	0

特此公告。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0-015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0年3月19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20东方证券CP002	短期融资券期限	90天
短期融资券发行代码	072000073	计息方式	利随本清
起息日期	2020年3月19日	兑付日期	2020年6月17日
发行总额	35亿元人民币	簿记日期	2020年3月17日
发行价格	100元/张	票面利率	2.12%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上刊登。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简称:ST运盛　公告编号:2020-010号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